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35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二零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公司声明

1、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预案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3、本预案是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说明，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不实陈述。

4、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5、本预案所述事项并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核准，本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

特别提示

1、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包括公司股东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在内的不超过10名（含10名）特定对象，除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以外的其他对象为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的投资者。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

3、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发行价格不低于9.66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将在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核准批文后，根据特定发行对象竞价申购报价的情况，遵照价格优先原则，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不参与本次发行定价的市场竞价过程，但接受市场竞价结果并与其他投资者以相同价格认购。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本次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

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拟不超过2.1亿股（含本数），且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0亿元（含本数），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5%，且不超过本次发行总股数的10%。在上述范围内，将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本公司董事会根据竞价结果的实际情况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的发行数量。公司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数量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5、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投入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资金需要量（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万元)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银行贷款利息	合计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	230,901	19,695	2,070	252,666	20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	103,609	3,435	2,070	109,114	6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	127,292	16,260	0	143,552	140,000

若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额，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6、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

7、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天通股份控股股东为天通高新，实际控制人为潘建清夫妇，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保持不变。

8、公司实行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已建立起对投资者持续、稳定、科学的回报机制。关于股利分配政策、最近三年现金分红金额及比例、未分配利润使用安排等情况，请参见本预案“第五节　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分红规划及最近3年利润分配情况”。

释　义

在本预案中除另有说明外，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简称		特定含义
本公司/天通股份/公司/发行人/上市公司	指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合同	指	《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与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
天通高新	指	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
苹果公司	指	苹果公司（Apple Inc.）是美国一家高科技公司，由史蒂夫·乔布斯等1976年创立，在美国纳斯达克上市，以创新而闻名，设计并打造了iPod、iTunes和Mac笔记本电脑和台式电脑、OS X操作系统，以及iPhone和 iPad，多次成为全球市值最大公司。
蓝宝石	指	蓝宝石(Sapphire)是一种氧化铝(α－Al2O3)的单晶，已被广泛地应用于科学技术、国防与民用工业的许多领域。
蓝宝石晶锭	指	蓝宝石晶锭是由高纯氧化铝采用一定的长晶方法，经过各种长晶程序等生长而成的晶体，可供掏棒、切磨抛等程序加工为晶棒、晶片。
蓝宝石晶片	指	蓝宝石晶锭经过掏棒、晶棒加工、切片、研磨、退火、抛光、清洗等工艺流程后形成的中间产品，可用于智能终端设备（显示保护盖、摄像头保护盖、指纹识别键）、LED衬底、SOS衬底、红外光学等领域。
本预案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
定价基准日	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本次非公开发行/非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发行/本次增发	指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预案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

一、公司基本情况

法定中文名称：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TDG Holding Co.，Ltd

注册地址：海宁市盐官镇建设路1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海宁经济开发区双联路129号

注册资本：64,881.84万元

股票简称：天通股份

股票代码：600330

法定代表人：潘建清

成立日期：1999年2月10日

联系电话：0573-80701330

上市地：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背景

天通股份成立于1999年2月，目前主要致力于磁性材料、专用装备制造、电子部品、蓝宝石材料等业务的发展壮大。

2011年欧债危机以来，天通股份磁性材料主业增长放缓，原光伏太阳能等新能源产业产能过剩导致其亏损。为了更好地应对宏观经济及行业的发展变化，实现能源与环境的可持续发展并提高公司股东的投资回报率，天通股份结合实际情况，将公司目前的发展目标确定为以科技创新为导向，在“做大、做强、做精”磁性材料主业的同时，实施产业相关发展策略，重点突出专用装备和电子功能材料等核心产业，积极致力于产业转型升级。2010年开始公司投资蓝宝石生产中试线，并在2013年由大股东定增投入资金进一步发展蓝宝石衬底项目。通过几年的积累，公司已经有了较好的蓝宝石材料/产品投资生产经验。

蓝宝石材料因其高硬度、优质光学特性成为新一代触屏材料首选，并成为苹果公司青睐的量产换代硬件材料。苹果公司目前是移动终端的领军公司，其新产品动向带动了整个前沿消费电子领域发展方向。2013年第四季苹果宣布与蓝宝石设备商GTAT合作；2014年宣布亚利桑那州工厂正在开发蓝宝石面板。未来蓝宝石全面应用在新的移动终端、可穿戴设备上将带来其需求爆发。

为更好地把握移动终端应用材料行业发展带来的战略机遇，天通股份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加大投资开发移动终端应用蓝宝石材料产品，进一步优化公司的产业结构，加速产业升级、提升盈利能力，为公司的产业转型和持续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

（二）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目的

1、投资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产品，加大公司产业转型力度

近年受宏观经济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的影响，公司磁性材料产品的营业收入及毛利率2011年和2012年较2010年均出现了不同程度的下滑，2013年有所回升，但仍然低迷；与此同时，受累于光伏太阳能行业的不景气，原公司光伏太阳能产品出现亏损。在其他主业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的背景下，剥离低迷的光伏业务，投资于利润率较大的电子功能材料新应用产品领域，能够增厚公司业绩，加大公司产业转型力度。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将用于投资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移动互联行业应用是目前在生活、工业等领域不断拓展应用范围和深度，特别是在消费电子领域，手机、可穿戴电子设备随着通信、物联技术和智能化发展带动了硬件提升，对电子功能材料提出更高要求，蓝宝石作为新一代优质材料在上述窗口/触屏应用中需求越来越广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大幅提高公司蓝宝石材料供应能力，改善公司整体盈利，增厚公司经营业绩。本次非公开发行后有利于公司拓展在消费电子行业特别是移动终端窗口材料领域的应用，并抢占更有利的市场位置。

2、提高公司资产质量、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改善公司财务状况

本次募集资金不超过20亿元，将有效增加公司运营资金，改善公司财务结构，为公司本次进一步投资智能移动终端窗口材料应用蓝宝石项目提供保障。公司整体资产质量亦将提高，持续盈利能力将不断增强。

3、实际控制人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天通高新将参与认购本次上市公司增发股份

公司实际控制人看好公司未来发展前景以及蓝宝石材料在消费电子领域的增长潜力，2010年开始就投入资金发展蓝宝石中试线项目，并在2013年通过大股东定增方式注入资金发展蓝宝石材底项目。2014年，蓝宝石窗口材料获得发展机遇，公司决定进一步深化其行业布局，因此，实际控制人下属企业天通高新决定以现金方式作为投资者之一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支持公司实现快速发展。

实际控制人承诺，将根据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按照发行规则接受本次非公开发行对投资者竞价结果，并将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5%，且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

三、发行对象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对象为天通高新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10名的特定对象。天通高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清夫妇控股的公司，其中潘建清持股比例为75.78%，杜海利持股比例为24.22%。

四、发行股份的价格及定价原则、发行数量、限售期

（一）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用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六个月内选择适当时机向不超过10名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三）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21,000万股（含21,000万股）。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股数将按照总股本变动的比例相应调整。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

（四）发行对象及认购数量

本次发行对象为天通高新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

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天通高新承诺将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5%，并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

（五）定价方式及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9.66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天通高新不参与竞价过程，但接受本次发行投资者竞价结果。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除非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天通高新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的股票交易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八）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0亿元，拟将投入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并分前端晶体生长和后端晶片加工分别在宁夏银川和浙江海宁实施，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资金需要量（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万元)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银行贷款利息	合计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	230,901	19,695	2,070	252,666	20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	103,609	3,435	2,070	109,114	6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	127,292	16,260	0	143,552	140,000

前端晶体生长将为后端晶片加工提供有力保障，达产后公司对外将达到1500万片晶片/年的供应能力。

若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额，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六、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天通高新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清夫妇控制的公司，且持有上市公司15.02%股份，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天通高新拟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在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亦就本次发行所涉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也将进行回避表决。

七、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天通高新和潘建清、杜海利分别持有公司97,468,175股、47,755,150股、及11,050,00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15.02%、7.36%及1.7%，潘建清、杜海利夫妇直接和通过天通高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24.0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1亿股（含本数），其中天通高新拟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实际股数的5%，并不超过本次发行股数的10%。依照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和天通高新承诺认购上限计算，发行后天通股份总股本变为858,818,400股，天通高新持有118,468,175股，占总股本比例13.79%，仍然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建清夫妇合计控制上市公司177,273,325股份，占总股本比例20.64%，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需要履行批准的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已于2014年6月2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下转B7版）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32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4年6月17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6月27日上午在海宁海洲大饭店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潘建清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董事会议审议情况

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5.343375亿元投资年产360万片蓝宝石晶片材料扩产项目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5.343375亿元投资年产360万片蓝宝石晶片材料扩产项目。详见公司临2014—033号公告《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项目投资公告》。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成立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为了打造国家级战略性新型材料产业基地和中国最大的蓝宝石生产研发基地，同意公司以人民币现金投资4500万元与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总公司在银川经济开发区共同投资成立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暂用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详见公司临2014—034号公告《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各项议案，具体如下：

（一）、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照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资格、条件的要求，经认真自查、逐项论证，董事会认为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条件，具备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A 股股票的资格。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二）、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由于本议案涉及向公司第一大股东天通高新集团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等关联交易事项，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在审议该项议案时，关联董事潘建清先生行了回避。

1、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回避。

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六个月内实施。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回避。

3、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21,000万股（含21,000万股）。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股数将按照总股本变动的比例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8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回避。

4、发行对象和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天通高新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投资公司、合格的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机构投资者、自然人等不超过十名的特定对象。

所有投资者均以现金方式、以相同价格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天通高新承诺将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5%，并不超过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10%。

表决结果：9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票回避。

5、定价方式及价格区间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日。

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不低于9.66元/股。（注：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若公司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应对发行底价进行除权除息处理。具体发行价格将在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批文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遵循价格优先的原则，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天通高新不参与竞价过程，但接受本次发行投资者竞价结果。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

除非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另有规定，天通高新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其他特定投资者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限售期满后的股票交易按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七）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全体股东依照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八）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十二个月内有效。

五、募集资金投向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0亿元，拟将投入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并分前端晶体生长和后端晶片加工分别在宁夏银川和浙江海宁实施，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资金需要量（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万元)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银行贷款利息	合计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	230,901	19,695	2,070	252,666	20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	103,609	3,435	2,070	109,114	6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	127,292	16,260	0	143,552	140,000

前端晶体生长将为后端晶片加工提供有力保障，达产后公司对外将达到1500万片晶片/年的供应能力。

若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额，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六、本次发行构成关联交易

天通高新系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潘建清夫妇控制的公司，且持有上市公司15.02%股份，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天通高新拟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构成了关联交易。

在董事会审议相关议案时，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由非关联董事表决通过。独立董事亦就本次发行所涉的关联交易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相关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时，关联股东也将进行回避表决。

七、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天通高新和潘建清、杜海利分别持有公司97,468,175股、47,755,150股、及11,050,000股，持股比例分别为15.02%、7.36%及1.7%，潘建清、杜海利夫妇直接和通过天通高新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合计为24.08%。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2.1亿股（含本数），其中天通高新拟以现金认购不低于本次发行实际股数的5%，并不超过本次发行股数的10%。依照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和天通高新承诺认购上限计算，发行后天通股份总股本变为858,818,400股，天通高新持有118,468,175股，占总股本比例13.79%，仍然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潘建清夫妇合计控制上市公司177,273,325股份，占总股本比例20.64%，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八、本次发行需要履行批准的程序

本次发行方案已于2014年6月27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34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投资成立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暂用名，最终名称以工商核准为准，以下简称“天通银厦”）。

●投资金额：本公司以人民币现金投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94%。

●特别风险提示：由于天通银厦为新设的公司，尚需经政府工商部门批准。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投资目的：为了打造国家级战略性新型材料产业基地和中国最大的蓝宝石生产研发基地，公司拟与银川高新总公司在银川经济开发区共同投资创立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

投资标的以及涉及金额：该公司注册资本为8500万元人民币，其中：本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2.94%；银川高新总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7.06%。

（二）公司于2014年6月27日召开了六届二次董事会会议，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以票同意，票反对，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投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授权范围，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投资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已对合作方银川高新总公司的基本情况及其交易履约能力进行了实地考察和必要的尽职调查，上述出资方具备履行出资的能力。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总公司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公司

注册地址：宁夏银川高新区中苑大厦

法定代表人：刘萍

注册资本：4,205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高新技术引进开发、高新技术项目孵化、技术交流与服务、房屋租赁。

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未经审计）：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公司的资产总额为172,400万元，资产净额为172,400万元；201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508万元，净利润18万元。

上述投资方与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它关系。

三、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设立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天通银厦新材料有限公司

2、地址：宁夏银川市经济开发区宏图南街

3、注册资本：8,500万元人民币

4、经营范围（以登记机构核准的经营范围为准）：蓝宝石晶体及相关部品，蓝宝石晶体用原料及耗材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5、出资方式及投资人的出资比例：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人民币）	出资方式	持股比例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4,500	货币	52.94%
银川高新技术产业开发总公司	4,000	货币	47.06%
合计	8,500		100%

6、董事会及管理层的人员安排：

公司董事会由包括董事长在内的5名董事构成，其中本公司委派4名候选人，银川高新总公司派1名。董事长、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候选人均由本公司推荐提名，董事会聘任。

（二）投资项目的基本情况：该投资是为了实现公司打造国家级战略性新型材料产业基地和中国最大的蓝宝石生产研发基地的战略目标，充分利用国家西部大开发的优势和银川地区鼓励能源富裕的实际形势，进行的先期投资。首期投资设计8500万元，主要包括净化厂房的建设、电力等基础设施的建设及部分长晶设备。

四、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该投资可以促进公司打造国家级战略性新型材料产业基地和中国最大的蓝宝石生产研发基地的战略目标的实现迈出了坚实的一步，公司可以充分利用国家西部大开发的优势和银川地区鼓励能源富裕的实际形势，对做大做强蓝宝石产业、降低蓝宝石制造成本、提升蓝宝石的竞争优势均有正面的影响。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由于该项投资是离公司区域外的投资，因此管理能力的提高和国家西部开发政策的改变均对公司业绩有一定的影响。公司将通过加强管理，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尽快实现收益来降低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330　证券简称: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临2014-036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研究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计划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预计不超过20亿元，拟将投入《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并分前端晶体生长和后端晶片加工分别在宁夏银川和浙江海宁实施，具体如下：

项目名称	资金需要量（万元）				募集资金拟使用金额(万元)
	建设投资	铺底流动资金	银行贷款利息	合计	
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	230,901	19,695	2,070	252,666	20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体项目（银川）	103,609	3,435	2,070	109,114	60,000
其中：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项目（海宁）	127,292	16,260	0	143,552	140,000

若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额，本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照项目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本公司以自筹资金或银行贷款解决。

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本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需要以其他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再以募集资金予以置换。

二、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

（一）本次募投基本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约20亿元将全部用于智能移动终端应用大尺寸蓝宝石晶片投资项目，生产蓝宝石晶体、晶片以及相关窗口材料产品。

蓝宝石（Sapphire）是一种氧化铝（α－Al2O3）的单晶，作为一种重要的技术晶体，已被广泛地应用于科学技术、国防与民用工业的许多领域。蓝宝石晶体耐高温，可在接近2000℃高温的恶劣条件下工作，并且有优异的导热功能，目前约70%~80%蓝宝石应用于LED衬底材料；同时，蓝宝石晶体具有优异的光学性能、机械性能和化学稳定性，强度高、硬度大、耐冲刷并且防辐射，光学穿透带很宽，从近紫外光到中红外线都具有很好的透光性，因此可以较好应用于移动终端窗口材料，特别是目趋主流的触摸屏。业内预测，2014年开始蓝宝石将成为被广泛应用的新材料，包括iwatch等穿戴式、iPhone6等智能机、LED照明以及商用NB变革（触摸板、散热片），摄像头其他应用（如安防等）。蓝宝石有望成为贯穿全终端的细分应用元器件。

蓝宝石晶体材料作为上游产品是整个产业链中技术含量非常高的环节，涉及大量高科技技术，目前我国蓝宝石晶体的生长和下游产品的加工水平相对还比较薄弱，生产和加工设备国内技术也比较欠缺。

本项目将配置先进的生产设备，部分核心装备例如长晶炉等将由公司自己设计和生产。本次募集资金投资蓝宝石晶体材料将为我国蓝宝石晶体材料上游产品提供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也为蓝宝石晶体材料的下游产品提供更加完美的配套产品。

市场预计随着iPhone 6尺寸扩大、采用更快的处理器，将会搭载蓝宝石屏幕。除了iphone，苹果系列可穿戴设备本身巨大的出货量之外，苹果对市场的引领效应将极大程度上提升市场对4寸及以上大尺寸蓝宝石材料的需求，蓝宝石晶体、晶片以及蓝宝石窗口材料将出现供不应求的局面。有鉴于此，公司在过去蓝宝石投资积累上进一步深化布局，将在宁夏银川低成本地区设置大尺寸蓝宝石晶锭生长基地，并在技术和服务成熟区域浙江海宁扩大后端晶片加工生产线，以便积极应对未来蓝宝石材料爆发性增长需求机遇。天通股份已经掌握了大尺寸晶锭和晶片研发、生产和加工技术，多年的电子功能材料行业积累和近几年持续的蓝宝石投资为本次深化布局做好了人才和技术准备，本次发行成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生产中将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二）项目发展前景

本次募投项目符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40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鼓励类第二十八条“信息产业”第22款“半导体、光电子器件、新型电子元器件等电子产品用材料”，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

1、蓝宝石材料行业概况

蓝宝石晶体作为新材料，其产业涵盖信息产业、消费类电子、医疗、航空航天、军用国防等诸多领域，还有节能、环保、高技术、微电子、光电产业及卫星空间技术等领域，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意义，将直接影响我国下一代信息技术的核心竞争力。

世界上只有少数几个国家掌握蓝宝石生产、加工技术，其中以美国、日本和俄罗斯技术水平较高，并且占有全球大部分的市场。全球主要蓝宝石供应商分别为美国KUBICON、韩国STC、俄罗斯MONOCRYSTAL、台湾台聚光电（越峰）、日本京瓷、NAMIKI等10余家。

蓝宝石材料性能独特，将显著提高这些消费电子和工业产品的附加值，因此已经在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的较高端领域得到应用，特别是在以LED照明、显示、背光等为主的传统应用市场和以摄像头保护盖、HOME键保护盖（以及今后极大可能的所有移动终端正反面板）为主的窗口材料应用市场。上述两大类需求（含移动终端面板）显示在2013年蓝宝石衬底的总需求在8700万片左右（折合成2英寸片计算）。在照明市场的爆发以及智能手机应用的兴起之时，2014和2015年蓝宝石衬底（含移动终端面板、折合成2英寸片计算）需求预计将达11,000万片和44,000万片以上。（数据来源：东方证券研究所）

2、蓝宝石材料行业应用发展前景

（1）移动终端窗口材料升级为蓝宝石行业带来发展机遇

蓝宝石作为窗口材料已经在高端手机的HOME键、指纹验证以及摄像头得到初步较好应用，但该等应用尺寸较小，而大尺寸的屏幕、后盖窗口材料则需要较好的工艺手段实现。与LED工业应用领域不同，蓝宝石在移动终端窗口材料的应用需要更加细致和独特工艺实现，并由于移动终端出货量大、换代更新快，需要较强实力和规模供应商方能供货。目前国内高无厂家具有大规模商用生产品能、晶片到最终窗口材料的完整生产线。近期各厂商受到苹果的影响已经开始纷纷筹备，但受制于投资规模、技术门槛以及行业经验积累，能够和敢于投入的企业不多。

蓝宝石特有的物理和光学特性使得其成为移动终端窗口材料升级优选。其莫氏硬度达到9，具有的坚硬程度、耐划伤性是大猩猩玻璃的三倍，并有优异的导热功能、防辐射功能。苹果公司准备以蓝宝石作为创新焦点，以产品创新设计、软件升级进而带动硬件升级。根据Phonearena报道显示，苹果最新专利某性蓝宝石显示屏，已于2013年12月19日被公开，这是一项名为“ELECTRONIC DEVICE WITH WRAPPED DISPLAY”的新专利，预计将于2014年开工量产5英寸蓝宝石显示屏。目前国内各家大型手机、平板电脑供应商也在积极考察和筹备蓝宝石材料在移动终端的全面应用。

随着智慧型手机及可携式IT产品对于蓝宝石材料需求增加，蓝宝石产业规模将逐渐扩大，伴随生产技术的改进，成本将进一步降低。蓝宝石材料会从高端应用领域进入到中低端领域，直接进入高速的成长阶段。

（2）LED下游市场爆发增长将拉动蓝宝石材料应用需求

LED采用蓝宝石作为其衬底材料，LED应用行业照明、显示和背光市场的飞速发展以及巨大潜力将会拉动蓝宝石材料应用需求。

3、蓝宝石窗口材料行业分析

（1）需求分析

高硬度的物理属性使蓝宝石具有不易破碎、耐磨损等特性，但由于成本较高，其一直以来的应用范围主要局限于军用、航空航天等高端设备的窗口材料及部分奢侈品手机、手表的保护盖。随着近年来蓝宝石生长技术的提升、生长规模的扩大，蓝宝石的价格逐渐下降，具备了大规模普及民用市场的潜质。同时，蓝宝石较好的机械属性、光学属性和防辐射等性能使得其成为智能移动终端窗口升级材料的优选，消费者将和拥有高端手表一样，拥有真正意义无法划伤的触屏手机。

① 通信网络4G时代的国际和国内厂商将纷纷提升产品软硬件配置，手机智能化、蓝宝石材料将成为重要选择方向

2013年12月4日TD-LTE牌照的正式颁发，将对未来我国通信产业发展产生巨大的影响，必将有力推动移动通信网络的升级和通讯业务创新。市场预计2014年我国LTE手机销售量将迅速增长，进入发展的快车道，越来越多的终端厂商会推出更加智能的手机终端产品，网络加速、手机智能化带来4G手机应用